

江西农业大学

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估中心文件

赣农大评发〔2019〕9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度江西农业大学优秀教师评选授课示范教学的通知

各教学单位:

根据《江西农业大学优秀教师评选奖励办法(修订)》(赣农大发〔2019〕39号)文件规定,为进一步做好2019年度江西农业大学优秀教师评选工作,教学质量监督与评估中心将于12月6日举行优秀教师评选授课示范教学,为做好此项工作,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组织机构

本次授课示范教学是在分管副校长的领导下,由评估中心具体负责相关评审工作。评估中心将聘请具有丰富教学经验的专家组成2个评审小组,每个评审小组设组长1名,成员若干名。

二、时间及地点安排

本次授课示范教学的时间为12月6日,地点设在名达楼(二教)106教室、107室,具体分组安排见附件1。

三、授课内容

授课示范教学的内容必须是已列入学校教学计划内的课程,授课时间每人控制在15分钟以内。

四、计分方法

计时时,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,然后相加计算平均得分

(分数四舍五入后取至小数点后两位)。

六、注意事项

1. 已申报本次优秀教师评选的教师必须按指定时间、地点参加授课示范教学，不得缺席，否则其授课示范教学项目按零分处理。

2. 参评教师准备好3个教学设计(打印一式7份)，按照1、2、3进行编号。上一位参评教师上台后，下一位参评教师将所有教学设计交给工作人员，并现场随机抽取一个教学设计，参评教师按此教学设计进行示范教学，教学需要的教具由参评教师自己准备。

3. 参评教师应于12月4日9:00到二教106，抽签确定上台顺序。

4. 参评教师将3个教学内容的PPT统一按1、2、3编号排序，编号应与教学设计相对应，并在编号后面注明教学内容名称，放在一个文件夹(以教师姓名命名)，由教师本人于12月4日前上传至教学资源库，上传课件请联系教务处教育技术科陈清：83813458。

5. 各教学单位通知新进教师到现场进行教学观摩，并于当天上午8:00前到达2-106教室。

6. 其他未尽事宜，请咨询教学质量科：83813310。

特此通知

附件1. 2019年度江西农业大学优秀教师评选授课示范教学安排表

附件2. 江西农业大学优秀教师评选授课示范教学评分标准

